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3 December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第 [1718\(2006\)](#)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19年12月21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谨随函转递乌克兰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397\(2017\)](#)号决议第8段情况的中期报告(见附件)。



2019 年 12 月 21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的
附件

乌克兰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397(2017)号决议情况的报告

乌克兰一贯履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国际义务，确保安全理事会决议在国家立法中得到充分执行。

2018 年 11 月 14 日，乌克兰内阁通过两项命令：

- 第 855 号命令，题为“根据安全理事会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第 2270(2016)、2321(2016)、2356(2017)、2371(2017)、2375(2017) 和 2397(2017)号决议实施部门性特别经济措施和其他限制性措施的提议”
- 第 854 号命令，题为“根据安全理事会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第 2270(2016)、2321(2016)、2356(2017)、2371(2017)、2375(2017) 和 2397(2017)号决议实施针对个人的特别经济措施和其他限制性措施的提议”

因此，乌克兰所有国家机构必须严格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所有决议。

第 855 号命令除其他外规定，将所有在乌克兰境内赚取收入的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民遣返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除非这种遣返违反国内法和国际法。

乌克兰国家移民局是负责强制驱逐外国公民的执行机构，其登记册上只有 4 名有移民身份的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民，他们在本国境内合法居留。

此外，自 2017 年 9 月以来，没有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公民发放工作许可证。
